

#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 专项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集团”）对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A审字〔2020〕0857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监事会认同公司董事会对于审计报告中的带强调事项段事项拟采取的措施，建议公司董事会持续关注该强调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在公司指定媒体和网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监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正确评估该强调事项的后续进展对公司的影响，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7日

